## 年产500万件智能终端硬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以及生产新建项目招标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年产500万件智能终端硬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以及生产新建项目（项目名称）已由丹阳市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丹审备[2020]417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年产500万件智能终端硬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以及生产新建项目-A01、A03地块电梯供货与安装工程（标段名称）的公开招标。江苏正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方式**

1、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供应16台电梯运行所需的全部设备、电缆线路及安装辅材；提供相关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仓储、现场协调、安装、调试（包含配合消防验收）、政府部门报批及专项验收、移交使用、保养和维护、技术指导、培训和保修、售后服务等（具体详见技术要求、图纸、电梯工程量）。

2、交货地点：丹阳高新区南三环南侧

3、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共计105天，其中供货期：自甲方签发设备排产通知单之日起50日历天内负责供货到现场；安装工期：自甲方签发的书面安装通知书所载开工之起4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安装完成日起15日历天完成验收。

4、标段划分及招标内容：本次招标工程共分 1 个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招标范围 |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 估算价 |
| /  | 年产500万件智能终端硬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以及生产新建项目-A01、A03地块电梯供货与安装工程 | 电梯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 | 105日历天 |  400万元（暂定） |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为中国境内注册，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良好的资金、技术实力的电梯制造厂商或该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商。

2、本电梯采购项目必须采用市场口碑好的一线成熟品牌，推荐品牌为： 永大、康力、巨人通力、杭州西奥、上海现代、西继迅达、江南嘉捷 。欢迎其他在品牌知名度、信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方面不低于上述品牌的产品参加，但必须在招标答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招标人提出，并附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所投品牌的技术需求和性能不低于推荐品牌，并征得招标人的认可。

3、如电梯制造商投标，需提供制造商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客梯C级及以上、货梯C级及以上）且须具备安装、维修C级及以上资质（许可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具备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要求）。

4、如代理商投标，需提供代理商的营业执照、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制造商的营业执照、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客梯C级及以上、货梯C级及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具备电梯制造，许可子项目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要求）。如由制造商负责安装，须提供制造商的安装、维修C级及以上资质（许可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具备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要求）且在授权书中明确。如果由代理商负责安装，须提供代理商的安装、维修C级及以上资质（许可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具备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满足本项目电梯规格要求），同时必须提供投标设备的制造厂商对投标电梯安装的授权委托书。

**投标时须明确品牌，每个制造商或代理商只能报名一个品牌。**（若出现同一品牌的两家及以上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制造商优先于代理商；若同为代理商，则优选授权委托书的时间靠前的代理商，若授权时间相同，则该品牌的所有代理商均为无效投标。）

4、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5、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6、企业没有因诈骗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7、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9、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投标：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在信用中国（http: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需提供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企业为其缴纳的（2021年06月、2021年07月和2021年08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注：1. 如投标人注册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注册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的文件；2.委托代理人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委托代理人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但提前退休的，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退休证明材料。）

**四、评标细则**

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评标程序，资审不合格的单位不参加评标。总分为100分，其中投标报价60分，技术响应25分；售后服务5分；安装及调试方案5分；投标人业绩5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技术响应、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取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后汇总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总得分（计算过程以及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有效小数）。

**（一）投标报价（60分）**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60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1%扣1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有效小数。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二）技术响应（25分）**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技术需求、功能配置全部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 货物需求”要求的得25分；其中“第五章 货物需求”中加注星号（"\*"）的条款不得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标处理，“第五章 货物需求”中未加注星号（"\*"）的条款存在负偏离的（负偏离须在投标文件中《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明确），每条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售后服务（5分）**

投标人在江苏省内获得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维保服务星级评定五星级得5分，四星级得3分，三星级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

**（四）安装及调试方案（5分）**

1、提供施工组织架构及详细职责说明，最高得2分。

2、投标文件有技术交接、现场勘查、施工工具准备等内容，最高得1分。

3、投标文件有详细售后服务内容、规范、流程、记录清单的，最高得1分。

4、投标文件有现场培训内容及详细介绍的，最高得1分。

**（五）类似业绩（5分）**

2018年01月0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单位承担过合同金额400万及以上的电梯供货及安装项目（时间以完工证明材料为准），有一个得5分，满分5分。提供合同及有效的完工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相关的数据和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五、定标方法**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得分的高低依序推荐不超过3家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低的投标人作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当有两家及以上的投标人均得分相同且最高，则选择报价低的投标人为本工程中标人。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评标过程中出现本评标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讨论决定。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10月 22 日00：00至2021年10月 26 日24：00期间使用企业CA证书登录http://222.186.125.131:8083/TPBidder/memberframe/FrameAll，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305.00元（售后不退），并网上下载招标文件，逾期不得下载。

**七、投标保证金**

（一）本项目投标保证金： 伍 万元（暂定），必须在截标、开标时间前通过本单位基本账户登录网上银行支付成功，否则投标无效。

户名：丹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托管专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丹阳市和平桥支行

账号：下载招标文件后在业务查询的 “获取子账户”模块中选定投标项目后“获取子商户号”，此随机生成子商户号即保证金支付账号。

1.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银行汇款的时间误差风险。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可通过“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会员系统核实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情况。如发现系统显示保证金未到账或企业的缴纳账号与企业诚信库中登记的基本账号不一致的，请及时与丹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511-86906601）联系。

2. 保证金支付具体操作可登陆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henjiang.gov.cn/）-办事指南保证金缴纳流程。

3.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也可以用基本账户所在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方式缴纳，以银行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将原件录入企业诚信库中，并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中从企业诚信库中挑选上传，如未挑选上传银行保函至投标文件中或提供的银行保函不满足要求的，则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4.按规定已办理年度投标保证保险的投标人提交《年度投标保证保险已保证明》（年度投标保证保险的办理使用规则执行镇建招[2019]3号文）。

5.重发公告或多次公告的项目，投标企业需按最新招标公告的要求重新缴纳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保证金本息同时退还。为提高各方工作效率，在规定时间内，招标投标平台系统将自动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工作。如本项目招投标中遇异议、投诉等特殊情况，投标保证金退还按相关规定执行。

**八、其他**

（1）本工程电子招投标活动中资格审查认定及有关投标评审材料等以电子招标投标企业诚信库中的信息、数据为准，投标人需将招投标所需的所有材料录入至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后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编入投标文件；

（2）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撤销投标、或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放弃投标、放弃中标资格的，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招标的投标，并依法予以处理。

（3）资格审查方式及入围方法和数量：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通过全部入围。

（4）本次招标公告日期从2021年10月 22 日 00：00至2021年10月 26 日 24：00止。

（5）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1月 11 日 上午09时30分。

（6）异议与投诉：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依法提出异议或投诉。异议或投诉必须在规定的时限内严格按照苏建规字[2016]4号和苏建规字[2017]1号文规定的方式和程序，通过“镇江市有形建筑市场开放式应用信息平台”网上提出。招标人或监管部门将依法受理和处理异议或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和投诉均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猜测式、怀疑式的异议和投诉将不被接受。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本次招标公告为第一次发布。

**十 、联系方式招标人**

10.1招标主体

|  |  |
| --- | --- |
| 招标人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伊甸园路丹阳高新区科创园C1栋406室 |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9号丽都公寓15楼 |
| 联系人：李宁 | 联系人：朱叶萍 |
| 电 话：13620965693 | 电 话：0511-86921808 |
| 传 真：  /   | 传 真：0511-86921808 |
| 邮 编：  212300  | 邮 编：  212300  |
| E—mail：  /   | E—mail：453093965@qq.com |

10.2相关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部门：丹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工程交易科联系电话：/

网络信息科联系电话：0511-86906605

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丹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1-86568807

10.3技术支持

CA签章办理指南：<http://ggzy.zhenjiang.gov.cn/051/051002/carelated.html>

网上招投标系统：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51880642、18512527507